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0月30日，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信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投资”）关于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除质押情况

2018年10月26日、2018年10月29日，信达投资将质押给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累计774,510,000股（占信达投资持股总数的99.9989%，占公司总股本的27.1579%），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

二、信达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持股及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2018年10月30日，信达投资持有公司774,518,291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16%。信达投资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后，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未再次进行股份质押。

截至2018年10月30日，信达投资一致行动人海南建信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36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目前未进行股份质押。

截至2018年10月30日，信达投资一致行动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96,570,8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3%，目前未进行股份质押。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编号：临 2018-071 号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